

证券代码：603171

证券简称：税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309,977,068.93元，2021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0,774,877.27元。

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以202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05,89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1,767,000.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次公司现金分红占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2.76%，符合《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要求。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是基于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及公司未来发展所做出的重要决定，兼顾了公司发展和股东的利益，充分体现了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在保证公司持续发展经营的前提下给予了全体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